

证券代码：002448

证券简称：中原内配

公告编号：2023-041

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9月26日下午14: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其中董事刘治军先生、薛亚辉先生、独立董事王仲先生、张兰丁先生、何晓云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，其他董事以现场方式参加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薛德龙先生召集和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《关于受让驻马店恒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增资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同意公司与驻马店恒久企业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海南省友航商贸有限公司、河南悦朗企业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自然人周立刚及喻俊红等交易对手方签署《驻马店恒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之<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>》，以人民币9,000万元受让驻马店恒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合计2,250万元出资额，股权转让价格为4元/1元注册资本；并以人民币13,000万元认购目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,250万元，增资价格为4元/1元注册资本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将持有标的公司62.86%股权。

《关于受让驻马店恒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增资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9月27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

见2023年9月27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